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增加一致行动人及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计划完成的公告

史朝晖女士保证向公司提供的所有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数, 持股比例. Rows include 史朝晖 and 魏方广益公司.

3、其他特别事项: 1.本次股份转让计划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构成发生变化,其合计持股比例和股本发生变化,不涉及与市场预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1.变更转让后出具的关于增加一致行动人及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计划完成的公告(附件); 2.股份转让的相关证明材料。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七日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22年1月7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于2022年1月7日通过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史朝晖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魏方广益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魏方广益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史朝晖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魏方广益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魏方广益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七日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动公告

2021年年度业绩预告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1.2021年年度业绩预告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2021年年度业绩预告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2.2021年年度业绩预告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8日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022年1月7日,为了支持新三板业务发展,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方”)与控股子公司哈尔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签订了《借款合同》。

1.2022年1月7日,为了支持新三板业务发展,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方”)与控股子公司哈尔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签订了《借款合同》。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七日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2年1月24日(星期一)下午14:45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主要事项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序号, 议案名称. Rows include 1. 审议《关于聘任史朝晖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审议《关于聘任魏方广益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审议《关于聘任魏方广益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审议《关于聘任史朝晖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审议《关于聘任魏方广益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3.审议《关于聘任魏方广益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七日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顺丰控股”)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属于“重大担保”,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审议《关于聘任史朝晖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审议《关于聘任魏方广益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3.审议《关于聘任魏方广益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七日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022年1月7日,为了支持新三板业务发展,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方”)与控股子公司哈尔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签订了《借款合同》。

1.2022年1月7日,为了支持新三板业务发展,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方”)与控股子公司哈尔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签订了《借款合同》。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七日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成功发行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0,000.00万元。

1.2022年1月7日,为了支持新三板业务发展,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方”)与控股子公司哈尔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签订了《借款合同》。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七日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成功发行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0,000.00万元。

1.2022年1月7日,为了支持新三板业务发展,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方”)与控股子公司哈尔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签订了《借款合同》。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七日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成功发行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0,000.00万元。

1.2022年1月7日,为了支持新三板业务发展,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方”)与控股子公司哈尔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签订了《借款合同》。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七日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成功发行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0,000.00万元。

1.2022年1月7日,为了支持新三板业务发展,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方”)与控股子公司哈尔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签订了《借款合同》。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七日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成功发行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0,000.00万元。

1.2022年1月7日,为了支持新三板业务发展,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方”)与控股子公司哈尔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签订了《借款合同》。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七日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成功发行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0,000.00万元。

1.2022年1月7日,为了支持新三板业务发展,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方”)与控股子公司哈尔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签订了《借款合同》。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七日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成功发行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0,000.00万元。

1.2022年1月7日,为了支持新三板业务发展,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方”)与控股子公司哈尔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签订了《借款合同》。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七日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成功发行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0,000.00万元。

1.2022年1月7日,为了支持新三板业务发展,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方”)与控股子公司哈尔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签订了《借款合同》。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七日